

##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函

地 址：220223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1段30  
巷1號

傳 真：(02)2955-3082

承 辦 人：謝佳君

聯絡方式：(02)2961-7322轉2613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

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發文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胤家試114年度司繼5745字第

號

速別：

01908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於文到五日內推薦有意願擔任被繼承人詹樹蘭（即楊氏樹蘭）之遺產管理人之人選並檢附其同意書正本及執業證明文件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本院受理114年度司繼字第5745號選任遺產管理人事件，  
亟須上開資料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〈320桃園市中壢區裕民街24號5樓之5〉、社團法人桃園  
律師公會〈330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221號4樓〉

副本：

院長蕭胤璽

司法事務官 蘇慧恩 決行